

最新欲世奇人读后感 俗世奇人读后感(通用8篇)

当品味完一部作品后，相信大家一定领会了不少东西，需要好好地对所收获的东西写一篇读后感了。读后感对于我们来说是非常有帮助的，那么我们该如何写好一篇读后感呢？下面是小编带来的优秀读后感范文，希望大家能够喜欢！

欲世奇人读后感篇一

《俗世奇人》中的人物都出自于平凡家庭，但他们都有一项独一无二的'本领，他们每人都有绰号，比如：刻砖刘、泥人张、风筝魏、机器王、刷子李等等。

刚看这本书的时候，我就在想：莫非他们天生就有非凡的能力？比如张大力，别人搬不动的大石锁，他却能轻而易举地举起来。看完后我才明白是怎么回事，原来我们生下来并不是天才，每个人都是一样的，想要成为天才就要花出比别人更多的努力，更多的心血。我们刚生下来都站在同一起跑线上，可接下来艰难的路程就有人会输在起跑线上。有心的人会不停歇，一直跑在别人前面，而害怕困难的人、向困难屈服的人就会跌在起跑线上。

其实，我们不也要这样吗？任何事情都要靠自己来完成。我们不能跌在起跑线上。我们承受过的困难别人都克服了，难道我们克服不了吗？做任何事情都要尽量靠自己来完成，实在没办法才可以向家长求助。

在同一起跑线上的我们，也是一样的平凡，即使摔倒了，也不要害怕，爬起来，吸取教训，努力的向自己的目标迈进，说不定下一个俗世奇人就是你。

欲世奇人读后感篇二

码头上的人，不强活不成，一强就生出各样空前绝后的人物，都是俗事奇人；小说里的人，不奇传不成，一奇就演出各种匪夷所思的事情，却全是真人真事。

俗事奇人这本书里面讲了各种神通广大的人物，有很多让我印象深刻的人物，比如说有着火眼金睛的蓝眼本领高超的刷子李，还有力大无穷的张大力，还有还有那就是天底下最厉害的牙医华大夫。

可是令我印象最深的却是有着酒瘾的酒婆，这篇文章让我明白了有时候诚实也不是完全对的，要不然为什么酒店老板几十年拿假酒骗人，却相安无事，都喝的挺美，可一但认真起来却全毁了。还有还有只会认牙不会认人的华大夫，华大夫为人很善良，作风很正派，做事很规矩，可是也有缺点，便是记性差就是记不住人，见过就忘，忘得干干净净。我给你讲一件华大夫记性差的事。你昨天刚去他的诊所瞧虫子牙；今天在街头碰上，一大打招呼，他就不认得你了，你说恼不恼？要说他眼神差，他从不带镜子，可为什么记性这么差？也是也是费猜。

欲世奇人读后感篇三

小人：说到小人，每个人的眼里都充满了丑陋和未知的人。在所有生物中，我们都是共同世界中的小人物，但有些人过着不同的生活。

最近，我读了《俗世奇人》这本书。书中的人都生活在明末清初的天津卫。虽然他们是小人物，但他们都有特殊的技能。虽然有些人不是名医，但他们比书中的名医王力可¹²和苏⁷更坏。有些人对做生意感到惊讶。这些工匠只能依靠自己独特的技能在天津站稳脚跟。看到这里，我不禁为这些人欢呼，真的有独特的技能！

在这些人中，我对“刷梅”印象最深。他是一个工匠。没有人知道李华的名字，但是每个人都知道他可以用一只手画墙壁。当画一面墙时，李将穿黑色西装和黑色裤子。如果他在粉刷完墙后身上有一个白斑，他会得到一把没有钱的白刷子。然而，他的弟子曹始终不相信。最后，在画完墙后，他看到了裤子上面的一个白点，他认为师傅的手艺是假的，但这个白点是从一个小洞里伸出来的白色内裤。

事实上，除了书中有特殊技能的小人之外，我们周围或多或少也有我们从未注意到的小人。例如，环卫工人、街头歌手、餐馆服务员、我们有时不注意的人，只是那些支持整个城市幸福价值的人。有时它们是最微不足道的，但却是最重要的。

欲世奇人读后感篇四

寒假期间，我在抗击疫情、独立学习的时候，读到了冯骥才老人写的《俗世奇人》。有句话说，这本书有自己的颜如玉。这本书让我爱不释手，欲罢不能。

在研究了这本书的章节后，我发现所有的画笔都是李和苏琪宽等。书中有有能力的人和有特殊技能和个性的熟练工匠。他们的故事教会了我一个真理：只有掌握了一项技能，一个人才能环游世界。

书中的画家——《梅花》让我大开眼界。每次他工作的时候，我都看到他穿着黑色衣服，用来粉刷墙壁的蘸水是白色的。它真的被称为勇敢的专家。每次他把墙粉刷好，他都不会在身上留下任何白色的污迹。此外，如果他刷得好，在身上留下白点，不管白点有多小，自己刷墙有多难，他都是免费的。当然，当他变得有能力时，他的风格也跟着变了。他一天只粉刷一个房间，没有一个邀请他工作的雇主能对此做任何事情。

同一个苏琪宽也是一个著名的医生。他的接骨技术非常高超。

在病人哭喊疼痛之前，骨头通常连接得很好。由于他高超的医术，人们忽略了他“先付七次医疗费，只看医生”的丑陋规则。

书中李和苏琪宽的独特笔触让我想起了一位在小店门前做小吃的老人。他的油条香、脆、油，但不油腻。一旦吃了，它们会给我无尽的回味，但数量不是很大。他卖的所有油条现在都是油炸的，但是当他看到他的手拿着油条的两端时，油条会离开案板，在听到“啪”和“啪”的声音后飞到煎锅里。随着“滋滋”的声音，油条眨眼间就从煎锅里出来了。热腾腾的油条非常美味，当你张开嘴咬一口，你会闻到甜味。每当我想起他的零食，我的口水就会不由自主地流出来。我想吃东西的时候不一定会看到他，因为他每天都要出去逛五六个小时。有时候，为了满足我的渴望，我希望我没有课外班去市场。

欲世奇人读后感篇五

俗世奇人，贵在奇。简单几笔白描，能够塑造出一个鲜活的人物形象，韵味十足，回味悠长。第一部书中，苏七块的原则，华大夫的痴，刷子李的自信，酒婆的疯癫，几笔就勾勒出天津卫中小市民的快意江湖，人物形象个顶个的饱满，细细琢磨，总能咂摸出点道理来。第二部开篇讲一条狗，长得丑，会看门，有一次不小心吓到了孩子，自杀了。这样的故事，在各类讲狗的故事中，算不得有多奇，即便是拿来给孩子讲故事，这大约也算不得一个有趣的故事，想表达什么呢？出来混，犯错要承认，挨打要立正是么？第二个故事讲神医王十二，相比于第一部中的个性鲜明的苏七块和华大夫，这个故事应该是想努力塑造王十二医术超深入化，但描述就略显夸张了，一个是用吸铁石把人眼珠子上扎的铁渣子给吸出来了，另一个是把肋骨从墙里给拔出来，先不说本身这两件事情能有多大可信度（眼珠子扎的流血吸出铁渣子就完全没事了？肋骨被马车撞出来插墙缝里感觉人好像也没多大事儿啊），就事情本身似乎说的更多的是社会经验问题，而为了

说明这个问题，故事被夸张化到缺乏信服力的层面未免用力过度了。剩下的故事，在情节推动方面或者人物性格突出方面，相比于上一部，或着墨不足，或火候太过，不能如意腾转，自如挥洒。

腔调还是天津味十足的腔调，故事却不够精彩了，对第一部怀着浓浓的情结，再来读第二部，未免感觉有些许鸡肋。最冒尖的人最有趣的故事已经在第一部登场了，第二部中要出场的人便黯然失色，即便请出了狗不理，燕子李三，可相对于背景有点类似的“好嘴杨巴”和“张大力”，也并未塑造出太多“奇”。至于黄连圣母等角色更像是从他的其他作品里剥离出来的，又略显生硬了。

恳求冯老就到此为止，不要再出俗世奇人三了。好故事，有便有；没有，不要强求。

欲世奇人读后感篇六

今天我们学了小说《俗世奇人》，在学习的过程中同学们兴致颇高。听过一句话“平凡的人过着不平凡的生活”，我当然是一个平凡的，没有美丽的外表，聪慧的头脑，过人的才在他的文章中有这样一段话手艺靠的是手，手上就必得有绝活有绝活的，吃荤，亮堂，站在大街中央；没能耐的，吃素，发蔫，靠边呆。

这一套可不是谁家定的，它地地道道是码头上的一种活法”呵，瞧我笨的，直到看完他这篇文章我才恍然大悟，我少的就是那份才艺，甭说在那时候这套是种活法，就今时才华也是人不可缺少的啊，在这时代有才华的人不怕遇不上伯乐，只怕才华比不上别人。随着社会的进步，物尽天择，强者生存，弱者淘汰，这不算残酷，这只是一个事实而已，特别是在深圳这种经济特区，满地都是人才，不比别人强，你就会被淘汰。所以在我们这个求学的阶段要认真学点本领，业余学点特长，这样你才能在将后的社会中生存。总不能一辈子

都当寄生虫，靠着父母养活吧！

其实听一个人说过这年头哪来得全才，社会要得只是人才，可这话有点邪，这年头人才辈出，社会要得又启是人才，是多才的人才。总之一句话有本领你才能活的下去。可能这话说的过了点儿，但有啥法子呢？这是个硬道理啊！

欲世奇人读后感篇七

《俗世奇人》的作者是冯骥才，他在《俗世奇人》里记录了老天津里面的各种各样的奇奇怪怪的人。

在《俗世奇人》里让我感到影响深刻的是“苏七块”他看病必须要七块钱，否则就不看病，因此人们就说他能耐就值七块，所以见他就说苏大夫，背后说苏七块，谁也不记得他的名字苏金散。

一天，苏七块和几位牌友打牌，这时一个车夫跑进来要看病，原来是把手弄折了，要来看病。可是他没钱，旁边的医生看不下去了，这才偷偷用自己的银元姑父给了苏七块。这时，还未等那医生发话，苏七块就立刻为车夫开始接骨了。果然。“神医”的名头不是盖的。苏七块的双手灵动无比。马上就为那车夫接好了骨。

看到这里，我想起了那句人人皆知的老话“没有规矩，不成方圆”。苏七块就是一位守规矩的人，可是看看现在，多少人毫无章法，毫无规则，控制不住自己，就犯了罪。

欲世奇人读后感篇八

世界上的书籍有千千万万本，我读的书非常非常的多，可能都有几百本了吧！可是，这些书也只是世界上所有书的冰山一角，在这冰山一角里面，我最喜欢的书就是就是《俗世奇人》，今天我就来说一说《俗世奇人》这本书。

《俗世奇人》是一本描写天津的人或事的书，主要突出的就是一个“奇”字，而且十分的接地气、通俗，在这一本书中我有很多印象深刻的人物，其中苏七块让我感受颇深。苏七块是一个大夫，医术十分的高超，但是有一个规矩，必须给七根条子才肯治。他平时好打牌，有一次，一个轿夫不小心把手给弄骨折了，想钱先欠着，让他先把他治好，可苏七块却像没有看见一样，一动也不动。跟他打牌的牙医看轿夫实在疼的不行了，他就看不下去了，借着上厕所的理由，偷偷的跑到后院，给了那个轿夫七根条子，那个轿夫交了钱，苏七块才开始治疗，你瞧！那双手简直赛过白鸟一般，看！他快速的一下子夹上夹板，再在那里贴了片膏药，顿时，轿夫就感到疼痛减轻了许多，他做完这一切的时候其他人还都没反应过来呢！到了晚上，牌打完了，大家都要走了，苏七块拉住了牙医，从自己的那堆钱里数出七块给了牙医，说道：“有句话，还得跟您说。您别以为我这人心地不善，只是我立的这规矩不能改！”我觉得这句话非常深奥，自己好好研究了一番，想了很长时间才豁然开朗，这时候我突然想到了一句古话，正所谓“没有规矩不成方圆”呀！

有的人觉得苏七块十分的吝啬，但是我觉得他对规矩的看法十分的正确。想着想着，我突然想到了一件事。暑假里，我的妈妈又一次称体重的时候在体重秤上看见了一个惨不忍睹的数字，因此，他狠下心来立下了一个规矩，他要坚持每一天都运动，一开始每一天还在坚持，结果后来耽误了几天，然后几天后，又耽误了几天，就这样妈妈就越来越懒，后来就不做不做运动了把这件事情抛到了脑后。这不正是没有规矩的坏处吗？我读了这篇文章后我知道了规矩的重要性，原来人一旦破了一次规矩，那么以后就会变得越来越懒，后来慢慢的，就再也不想遵守这个规矩，最后，慢慢的，这个规矩就慢慢的从你脑海中消失了，你就会慢慢的忘掉他，从此这个规矩就不存在了。怎样去持久的来遵守这个规矩呢？其实最主要的就是坚持，当你坚持了一定的天数后，这个规则就成了你的潜意识，你就会一直遵守了。

《俗世奇人》里面的人物都非常的淳朴、单纯、善良，它们都具有天津独特的人物形象，这本书让我了解到了天津的人和事，让我知道了很多做人的道理，这就是我喜欢《俗世奇人》的原因。